

教育學系辦理偏鄉教師研究生遞補師資生名額

申請說明

【依教育學系「偏鄉地區國民小學師資培育實驗計畫」（當年度執行計畫）辦理】

一、依據

依教育部「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偏鄉地區國民小學師資培育實驗計畫』辦理成果及新年度計畫規劃會議紀錄」。

二、目的

鼓勵偏鄉教育服務人員透過申請入學或考試入學二種招生管道進入本系「教育創新與評鑑碩士班」及「生命教育碩士班」就讀，並申請參與「偏鄉地區國民小學師資培育實驗計畫」。

三、師資生資格取得方式

- (一) 申請參與「偏鄉地區國民小學師資培育實驗計畫」者，得經甄選通過後取得國民小學師資培育生資格，其師資生名額得由本校當學年度大四師資生流失名額遞補。
- (二) 申請參與「偏鄉地區國民小學師資培育實驗計畫」遞補師資生應於碩士班錄取報到後，依本系之公告，提交申請表並檢附偏遠地區學校服務經歷之證明文件向本系提出申請。
- (三) 本計畫依下列項目進行審查：
 1. 英語文能力檢定
 2. 資料審查—偏鄉教學資歷
 3. 資料審查—申請人之入學管道及成績
 4. 面試

甄選結果報部申請專案核定遞補師資生資格。

四、服務義務

經本計畫取得師資生資格者，須於修讀完國民小學教育學程，取得教師資格後，續留或應至偏鄉國民小學服務一年。